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

财务收支规范性咨询服务项目比选邀请函

为规范幼儿园财务收支管理、提升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园现就财务收支规范性咨询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比选，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次比选。

第一章　比选项目概况

一、项目基本概况

1. 采购方：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

2. 项目名称：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 2023 年 1 月 1 日—2026 年 10 月 30 日财务收支规范性咨询服务项目

3. 采购包数：1 个

4. 采购方式：公开比选

5. 项目预算金额：30000 元，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报价处理。

二、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

1. 服务范围：园所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的财务收支业务，包括保教费、伙食费、财政拨款、专项资金及代收代付等各类资金的收支管理，服务期共 46 个月。

2. 服务内容：（1）核查会计凭证、账簿、财务报表及原始单据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规性；（2）核查收支审批手续、票据使用、会计科目设置及资金支付流程是否规范；（3）出具财务收支规范性咨询报告，附问题清单及整改建议；（4）提供不少于 1 次现场反馈和整改指导。

3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并提交成果，成果须经我园验收合格，验收合格为付款前提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（一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相关条件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. 具备财务咨询、会计服务或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，项目负责人具有会计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会计师资格；

4.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. 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、质量投诉记录；

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。

（二）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财务咨询、会计服务、审计服务等相关内容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：电话咨询，领取比选文件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自邀请函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前，有意向的供应商通过电话完成报名，未报名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。

第二章　比选须知

一、报价要求

1. 供应商报价为全费用含税包干价，包含服务费、差旅食宿费、资料费等所有费用，合同履行期间价格不作调整。

2. 每家供应商仅可提供一个有效报价，不接受选择性报价、拆分报价。

3. 报价大小写金额须保持一致，若出现不一致，以大写金额为准；报价统一以人民币“元”为单位。

4. 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 30000 元。

二、比选申请文件要求

（一）编制要求：供应商须完整阅读比选文件，按要求编制申请文件，保证所有提交资料真实、有效、完整，弄虚作假者取消参选资格。

（二）文件构成：

1. 报价函（含总价大小写，加盖公章）；

2. 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
3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三）格式要求：

1. 按顺序整理资料，不得缺项、漏项；

2. 文件封面注明项目名称、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。

三、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和方式

供应商须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前，将密封完整的响应文件现场递交至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（成都市温江区锦府路 199 号），逾期送达、密封破损、资料不全的文件不予接收。

四、比选失败情形

1. 有效报名及递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；

2. 供应商报价均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 30000 元；

3. 出现其他无法正常开展评审的情形。

五、比选时间

2026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30 分

六、比选地点

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二楼会议室

七、联系方式

成都市温江区
天府第三幼儿园
Tianfu No.3 kindergarten

地址：成都市温江区锦府路199号

联系人：蒙珍

联系电话：028-89138123

成都市温江区天府第三幼儿园

2026年9月21日